

证券代码：870893

证券简称：华龙股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北京华信龙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关于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的专项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北京华信龙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出具了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报告编号“国府审字（2026）第 01010102 号”。

监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上述审计报告的涉及事项出具了专项说明，说明如下：

审计报告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内容如下：

“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 所述，华信股份公司本期净利润为-306,760.81 元，仍持续亏损，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未弥补亏损金额仍有 27,192,727.37 元，已超过期末股本金额。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为此，公司董事会出具了《北京华信龙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经对以上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进行审查，公司监事会认为：

一、监事会对本次董事会出具的关于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无异议。

二、本次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公司实际情况。监事会将督促董事会推进相关工作，解决非标准审计意见所涉及的事项及问题，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特此公告。

北京华信龙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6 年 4 月 22 日